

基隆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02基隆市中正區義一路1號

承辦人：莊焙琪

電話：0224591311 分機38

電子信箱：aa826301@mail.klcg.gov.tw

受文者：基隆市立銘傳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8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基府教學參字第114013483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附件1-114-1公告期程、附件2-成功申請注意事項、附件3-申請國民教育中央輔導團跨域教學分團輔導員入校諮詢輔導平臺-學校端操作說明114-1

(11424P012717_1140134835_114D2053817-01.jpg、

11424P012717_1140134835_114D2053818-01.jpg、

11424P012717_1140134835_114D2053819-01.pdf)

主旨：有關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（以下簡稱國教署）國民教育中央輔導團跨域教學分團輔導員（以下簡稱輔導員）114學年度第1學期入校諮詢輔導開放申請，請各校踴躍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教署114年8月6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45503999號函辦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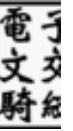
二、為推動新課綱素養導向之課程與教學，以培育具備核心素養能力之學生，國教署提供國民中小學輔導員入校諮詢輔導服務，申請事宜摘要如下：

（一）114學年度第1學期輔導員到校服務期間：自114年9月1日起至115年1月20日止。

（二）申請日程：

1、第1梯次：114年8月7日起至114年8月18日止。

2、第2梯次：114年9月16日至114年9月22日止。



(三) 申請程序：

- 1、登入國教署「國民教育中央輔導團跨域教學分團輔導員入校諮詢輔導平臺」(<https://ctcs.cloud.ncnu.edu.tw/pages/login.aspx>)：

- (1) 登錄邀約之主題、時間與地點，每校每學期至多3次，每次至多2日；若為跨區聯合辦理，則計入主辦學校申請額度。
- (2) 如同一時段有多校同時申請，以跨區聯合學校優先錄取，本署得依學校區域性與需求性指派輔導員優先入校輔導。
- (3) 審核結果以電子郵件方式通知，請學校檢核確認到校服務之日期及時間。

2、審核通過後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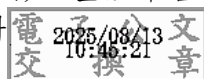
- (1) 學校務請主動聯繫輔導員，討論課程安排細節，倘地處偏遠或無大眾運輸方式可抵達之學校，請適時提供輔導員入校交通及膳宿協助。
- (2) 學校無須提供鐘點費與交通費；惟審核通過後，倘因學校臨時取消邀約，輔導員於學校取消前已發生之交通、住宿及其衍生之費用，由學校全額支付。
- (3) 輔導員到校服務結束後7日內，學校應完成回饋意見表，未完成者本署列入後續申請審核評估之參據。

(四) 輔導員入校方式為深度陪伴性質，非以大型工作坊或研

習活動為辦理方向，爰申請人數以20人以內為佳，超過30人原則上不予通過。

(五)檢送「國民教育中央輔導團跨域教學分團輔導員入校諮詢輔導申請說明」、「申請期程海報」及「申請注意事項海報」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學校(不含幼兒園)、基隆市各私立國民小學、基隆市立私立國民中學
副本：基隆市政府教育處課程科



裝

訂



線